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仔细审阅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相关文件后，经审慎分析，我们认为：

一、关于更换公司董事会秘书的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许红杰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以往的履职情况，我们认为许红杰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候选董秘资格备案，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该项议案的内容。

独立董事：林 萍 吴晓波 谭晓生

2023 年 1 月 17 日